

无锡洪汇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独立董事取得独立董事资格证书的公告

本公司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无锡洪汇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于 2017 年 9 月 1 日、2017 年 9 月 20 日分别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2017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同意选举张熔显先生、杨东汉先生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任期自 2017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三年。截至公司 2017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发出之日，张熔显先生尚未取得独立董事资格证书，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独立董事备案办法》（2017 年修订）的有关规定，张熔显先生已书面承诺参加最近一次独立董事培训并取得深圳证券交易所认可的独立董事资格证书。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17 年 9 月 4 日、2017 年 9 月 21 日披露于《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17-053）及《2017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17-066）。

近日，公司董事会收到独立董事张熔显先生的通知，张熔显先生已取得由深圳证券交易所颁发的上市公司独立董事资格证书。

特此公告。

无锡洪汇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一七年十一月二十二日